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5-033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2.28元/股调整为12.18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122,149,800股调整为不超过123,152,700股。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4日、2015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22,149,800股，发行价格为12.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0万元。其中，廖创宾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富诚海富通潮人共赢壹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潮人共赢壹号资管计划”）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富诚海富通美丽生活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美丽生活资管计划”）认购不超过20,358,300股，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富诚海富通时尚消费优选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时尚消费优选资管计划”）认购不超过28,501,620股，广东西域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西域和谐定增5号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西域和谐定增5号基金”）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西藏纳兰德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纳兰德投资”）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管”）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刘振宇认购不超过12,214,980股。

公司在发行预案及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均明确了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和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45,111,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20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5月20日实施完成。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规定，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2.28元/股调整为12.18元/股，具体计算如下：调整后的发行价=（调整前的发行价-每股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12.28-0.1）/1=12.18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总数由不超过122,149,800股调整为不超过123,152,700股，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均相应进行如下调整：

认购对象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发行价格	认购股数(股)	发行价格	认购股数(股)
廖创宾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潮人共赢壹号资管计划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美丽生活资管计划	12.28 元/股	20,358,300	12.18 元/股	20,525,450
时尚消费优选资管计划	12.28 元/股	28,501,620	12.18 元/股	28,735,630
西域和谐定增 5 号基金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西藏纳兰德投资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泰康资管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刘振宇	12.28 元/股	12,214,980	12.18 元/股	12,315,270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若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格及数量。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9日